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NS ENERGY COMPANY LIMITED

###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54)

### 完成主要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第一批完成及第二批完成的先決條件已獲達成，第一批完成及第二批完成已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落實。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lorify持有BTHL已發行股份約15.56%，並如該公告所披露，BTHL的財務業績不會與本集團的賬目綜合入賬，前述於BTHL 15.56%的股權將會在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前稱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承董事會命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楊冬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戴偉先生(主席)、楊冬先生及張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偉強先生、陳振偉先生及鍾澤文先生。